

20141029 《無岸的旅途—陷在時代困局中的兩岸報導》新書座談(僅黃國昌老師部分)

謝謝大家來參加，也謝謝志德的邀請，我盡量簡短，把時間等下留給大家跟作者的交流，那作為今天跟志德在一起的與談人，我想最重要的一句話就是這是一本很好的書(全場笑)，我是真心誠意講這句話，不是很廉價的在推銷這本書，這本書真正的封面是黑色的，就包裝設計都很漂亮，但是我因為太喜歡這本書了，我要隨身帶著，那漂亮的外觀只會被我弄壞，所以我把它拆下來只剩下白色的皮。

其實在看志德這本書的時候，對我自己來講回想了非常多的事情，特別是 2008 年到現在，那我之所以會非常喜歡這本書是，他跟學者在寫一些比較論述性的文章，最大的不同就是他有作為記者第一線親眼的觀察跟感受，因此那個人的味道非常非常的重，他寫的不是硬梆梆的理論，而是在他書寫的那個過程當中，他透過每一個真實的人物、真實的場景去反映出來他在思考的問題，那從剛剛志德的對這本書或者是他自己想法一些簡單的介紹當中，大家可以很清楚地意識到說他一直踩在人權的主軸上。

那各位如果回想，可能大概，不僅是從 2008 年以後，甚至時間可以拉到更長，在臺灣跟中國之間的關係上，各式各樣的論述我們如果把它爬梳了以後，進行一些分類的話，各位大概可以看到兩條主軸，一條主軸是主權，另外一條主軸是人權，那主權跟人權這兩條軸線，事實上你可以說它有相當直接密接的關係，但是從臺灣目前所面臨不容易的處境，我事實上...我個人不管是在理念上或者是在策略上，我都會贊成從人權這條主軸去出發，但是我必須要強調的事情是說，這並不代表說我認為主權並不重要，那為什麼我會說從人權這條軸線上面，在理念上或策略上面都贊同，因為從理念上面，對於我個人來講，認為國家存在的最重要的目的就是要讓在這個國家裡面的人可以有尊嚴的去追求他自己生命當中的理想，這句話簡而言之就是人權的這個軸線。

那第二個事情是說，在目前臺灣跟中國交往的過程當中，主權的堅持這件事情很重要，但是人權的這個戰略它可以把我們打開更深的縱深出來，會開展出很多很實際有幫助的問題。我這兩天才從報章雜誌上面密切地去觀察到說，中共就是中國共產黨他們在第 18 屆的中央委員的，所謂他們的四中全會，因為他們中央委員一屆我如果沒記錯的話，應該是 5 年，在這個期間當中他們會開 7 次的全會，那這次是開第 4 次的全會，他打出了一個很直接的口號，叫作必須要依法治國，就是他要去建立一個具有社會主義特色的法治國。

那當然從我的角度上面來講，第一個反應可能會，對於我相信對於很多臺灣人或者是說對於中共本質有比較清楚認識的人的話，第一個時間的反應大概都是比較嘲諷的看

法，所謂比較嘲諷的看法是說，你如果要求現在...就是中國共產黨如果是真心誠意的認為說他的公務員必須要像...(背景聲似乎是有人跑進來)，我還以為有人來踢館(全場笑)，我到目前為止好像沒有講什麼太激烈的言論(全場笑)。

就是你如果要求你的公務員要對憲法效忠的話，要對憲法宣誓，這個是他們這次喊出來的口號，那你就會覺得很好笑，因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憲法裡面，它第 35 條它保障了言論、出版、集會、結社甚至在憲法本文它保障了人民示威的權利，以我們的憲法文本來比，我們還不夠激進，因為它是保障「示威」，真的就是示威的權利，但是我們文本沒有，36 條也講說它保障宗教的自由，那這一次的一個另外一個重點是說，它要進行司法改革，它要強調司法獨立、依法判決這樣子的概念。

但是跟那個憲法文本還有司法改革這兩個軸線你把它交錯起來的時候，最大的荒謬是說，在中國有一群維權人士，他們事實上不是，他們沒有主張激進到說要推翻中國共產黨，沒有，他們只是很卑微的要求說，欸，我們受憲法所保障的這些權利你應該要實現，這不是這次中共他們大張旗鼓正要做的事情嗎？他們只是呼籲了受憲法所保障的權利必須要實現，但是他們所遭受到的待遇可以說是在沒有經過任何法治國家可以接受的正當法律程序的情況之下，我指的就是搞的是祕密審判，甚至今天志德所講的那兩個從臺灣過去，在越南被俘虜過去的情報員他們到目前為止連判決書都還沒有收到，那你大概會很難想像說，那這樣子的一種司法改革，你除了把它解釋成它是為了這個黨特定的政治目的在服務以外，你沒有辦法去想像它。

那但是我今天提這件事情的目的倒不是說在，真的是要在嘲諷它，或者是說在諷刺它，而是這件事情的思考會去連結到人權上面的這道線，我所謂在策略上面的思考是說，你有兩個選擇，第一個選擇就是說，你很快的在整體上面就 dismiss 中共它所講的任何的話，就它講的全部都是鬼話、胡說八道，完全都不要相信它，我們從此以後不要跟它再談這件事情。

但是你有另外一種策略是說，你很實際地去跟它 engage，用它自己說的話去跟它 engage，就是說，欸，你不是要去處理有關於要依法行政嗎？那我們可能要討論一下在法治國的概念下面重要的一些原則可能是什麼，那現在的法律白紙黑字，你最起碼還保障了哪些權利，現實上你也是不是有實現，如果要做司法改革的話，我們應該要怎麼樣子來做，那這些問題事實上都會回歸到人權保障的本身。

那下一個問題是說，可能對有一些人可能會產生的疑惑是說，那這關臺灣什麼事情？

這中國的人權的狀況，狀況不好他們自己努力，關臺灣什麼事情？關我們現在所面對的狀況，有什麼樣子的關係？我在3年以前，那個時候還可以去中國，我現在沒有辦法去了(全場笑)，我到目前為止完全沒有辦法理解為什麼我不能去中國、不能去香港，那個時候我還可以去的時候，我那個時候去做的一個研究題目，是幫臺灣這邊的陸委會做的一個研究題目，那我那個時候我在學術的工作上面，其實我很不喜歡接政府的研究計畫，理由是那個學術性很低啊，沒有辦法發表什麼太好的論文，但是那個政府的研究計畫那個問題太重要了，所以我就答應。

那個主題是「臺灣的法院應不應該去承認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法院所做的判決」那你仔細地想一想這個跟臺灣有沒有關係？有啊，天大地大的關係，那為了要去深入地去討論這個問題，不是只有看一些論文或是判決書就隨便寫一寫交差了事，我很認真的跑去中國，我跑去中國去看他們的法院，看他們的律師，看他們的審判，去看他們的審判要經過特殊安排，那要很有力的人士帶你去，你才進得去，我本來跟一個清華大學的老師拜託他說，欸我要去看你們的審判，那個清華大學的老師說你讓我問問，那個清華大學的老師說你讓我問問，那清華大學的老師在中國是一個非常知名的學者，我不要點名，就是在中國他在處理有關於法院啊、司法制度、民事裁判這塊是非常有名的學者，他後來就跟我回說，對不起，這件事情我做不到。

我後來就透過另外一個北京大學的老師，他比較夠力(全場笑)，他說好，我幫你安排好了，我帶你去，他帶我去北京的一個海淀法院去看他們的審判，我後來離開海淀法院的時候，他們的博士班學生跟我講說，黃博士你知道他為什麼帶你來海淀嗎？我說我不知道，因為這個是全中國最棒，最棒的第一級的法院在海淀，就是菁英全部都調到海淀在那邊服務。

那我那個時候到中國去跟所謂的台商接觸的時候，在上海的時候跟台商座談，我收到一張名片，我看了名片我嚇一大跳，那個名片是中國國民黨好像什麼大陸地區的什麼黨部，我那個時候嚇到的是說，我真的到那個時間點才知道原來現在中國國民黨在大陸地區還有分支黨部在那個地方進行，但是這不是重點，重點是說，在跟他們直接接觸的過程當中，讓我很深刻地體認到一件事情是說，今天不管你在政治上面的光譜是支持藍的還是支持綠的，不管你在最後的 endgame，就是在最終解決上面你是支持統還是支持獨，對於那些台商來講，他們很切身利益關係的就是人權保障的問題。

那對於他們來講人權保障的問題在中國那邊經商，他們希望有的環境是說，那你最起碼整個司法裁判的過程要比較公平一點，不要讓他們陷入那種有關係就沒關係，沒關

係就有關係那樣子的困境當中，那在這件事情上面，希望我們的政府能夠多做一些事情，發揮槓桿的力量，那這也是志德兄在他這本書當中，我會覺得他的論證不像學者硬梆梆的論證，他是用真實的故事，很有感情的去鋪陳出整個主軸過來，也就是說中國人權狀況的改善這件事情本身不僅事實上對臺灣而言是有好處的，而且在這個過程當中，臺灣這邊政府實際上面的作為跟臺灣人民的看法也可以在這中間起起非常重要槓桿的作用。

我在提另外一個例子，我們之前有跟中國那邊簽兩岸司法互助協議，我不曉得大家聽過沒有，這個兩岸司法互助協議我也不曉得是先經後政還是先政後經，在政經當中你要如何去分類，它是經還是政還是根本就不屬於這兩個範圍，但是它對於臺灣人直接的影響是什麼？直接的影響是 2013 年我們法務部槍決的人犯當中，有兩個就是因為這兩岸司法互助協議最後的結果，那我必須要強調的是，我不知道那兩個人有罪還沒有罪，這件事情我並不知道，但是我知道的事情是說，在臺灣進行的審判程序當中，他們並沒有受到合乎正當法律原則的對待，那理由是說，你要去用最關鍵的證詞跟鑑定全部都是在中國做的，就中國那邊的公安他們做的筆錄、他們做的鑑定，那在臺灣的這個地方是說，你最起碼可以有人對你做出不利的證詞，可能會因此而讓你被判，不要說被判死刑，就是判刑的話，你有個基本上直接跟證人對質的權利，就進行交互詰問，要不然那種庭外陳述原則上是不能夠在法庭上當證據，我們把它稱之為傳聞證據，就 hearsay。那鑑定的部分也是一樣。

但是在臺灣定兩個人最重要的那兩個證據是在中國做的，但是在中國做的那件事情，從我們的角度上面來看是，你如果沒有辦法把人傳來的話，那是沒有證據能力，但是最後我們的最高法院去正當化最後所下的定罪的那個判決，去採用那個證據理由正是因為我們跟中國所簽的兩岸司法互助協議裡面有一些條文，就是雙方互相的協助在取證上面那樣子的規定，但是在那樣子的規定當中，有很多對於我們基本人權保障很重要的事項並沒有在那個協議當中充分地去展現出來。

那你那個時候開始會狐疑，狐疑說欸，那我們怎麼會簽一個這麼鳥的協議，就這件事情到底是怎麼發生的？那你真的去看你就會發現說，欸，在整個簽這個協議的過程當中，沒有辦公聽會，就他們去簽就簽了，然後送到立法院備查，然後時間到了就過了。

(觀眾：自動生效。)

對，它就自動生效，那你看了那個整個過程以後，你完全可以了解到說，這幾年來

一些民間團體他們一直在爭執說我們要去建立兩岸協議監督機制這件事情的道理到底是什麼，因為你那個過程你必須要公開，要開放，要有外部的參與，要有國會的實質監督，我們才可以盡量地確保說，最後的那個結果是大多數的臺灣人民都可以接受，而且在那個過程當中的審議，可以讓本來被忽略的一些價值、重要的一些原則，最後在那個過程當中能夠獲得改正，去獲得填補，那事實上在這種牽涉的過程當中，最後所簽出來那個協議的內容，其實那個協議都有雙面性，它會去攸關到說有關於我們自己人權狀況的確保，那它事實上是不是有助於中國那邊人權狀況的提昇，你如果問我的話，答案當然是肯定的。所以在這個過程當中，所可以扮演的那個槓桿的作用是非常非常的強。

那另外一個其實我真的很想提的，不過跟今天的主題沒有關係，我想會留給下一場座談的人，由那個吳介民老師來談，可能會更精采，就是我相信從這一兩年在報章媒體上面的報導也好，一些民間團結或是學者批評的論述都好，大家開始可以逐漸地聽到所謂的「兩岸權貴集團」這樣子的概念，那這個兩岸權貴集團他們在交往的過程當中，去賺取所謂的和平紅利，就兩岸和平發展事實上的好處都掉到他們的口袋裡面，那我自己事實上是，如果套用中國比較常用的詞彙，我會比較喜歡用他們這些人事實上都在尋租，事實上都在尋租，就是他們的那些利益掉到他們的口袋，結果苦果是絕大多數的人在加以承擔。

那但是我很欣賞志德這本書是，他用「祭祀集團」來去形容這群人，那老實講我覺得「祭祀集團」比兩岸權貴集團，雖然你從字義上面比較難瞭解，但是你如果很瞭解他為什麼這樣子稱呼他的緣由的時候，這裡我賣關子，就是要鼓勵你們一定要去買這本書來看(全場笑)，不要以為說，啊這個書的精華我只要參加了這樣子的聚會就完全地被吸收了，就不用再去看這本書了。

用「祭祀集團」的這個詞彙展現了是，可以說是非常的淋漓盡致，他的觀察細微到說，在各式各樣不同的場合上，誰出席，誰沒有出席，誰可以講話，講了什麼話，那種安排背後的權力關係它所代表的意義，那更重要的是藉由那些儀式跟政治訊息，我們的兩岸關係也好，是如何的被這些政治人物很有意識地導引到今天現在的狀況，全部都被...就是在那些儀式當中，真的是一步一步都是精心計算的局。

那最後一點我要講的是說，他事實上對於辜振甫先生在 92 年，現在我們的政府一天到晚喜歡講九二共識，那但是你真的看了志德兄的書以後，你會發現說為什麼這麼多人出來控訴說，或者是批評那個九二共識是假的，它基本上是一個 understanding，那而且重要的是，不管你喜不喜歡辜振甫，他做得比可能現在的馬政府做得還要多，他在

九二的 understanding 的時候，他最起碼堅持你不能夠漠視我們這個國家存在的現實，但是這樣子的堅持跟原則在目前馬政府兩岸交往的過程當中，為了很多可能志德兄剛剛所講的很奇怪的，不能講很奇怪，某些特定人的經濟利益或者是所設定的目標或者是議程，在這個過程當中完全被犧牲掉。

那這些歷史真相的還原從志德兄的寫作當中，你可以看到說他論述是非常的有據，然後從 92 年一直觀察到現在的所謂的九二共識，那是不是有九二共識，那一個中國原則的一中各表怎麼樣到現在快要只剩下所謂的一個中共或者是一中框架，在這本書裡面都有非常清楚地描述，那最後我要講的一句話就是說，其實志德發簡訊邀我來，我很高興，很榮幸，因為老實說我跟他並不熟(全場笑)，就他是一個記者，那我是一個在記者會上才會碰到他的人，我跟他沒有私交，我也沒跟他真的什麼談天說地，所以我不敢高攀說我是他的朋友，就是這句話我不敢講。

那但是我要講的一件事情是說，在我接觸到的記者當中，他是我非常喜歡的一位，那有一些啦跟人權，會得罪中國共產黨的新聞，臺灣有一些媒體事實上會選擇刻意地閃避，但是在那些重要的新聞場合當中，我都可以看得到他的身影，那我感觸最深的是在 2012 年年初的時候，那個時候在反旺中，然後開始準備要搞反媒體壟斷運動，那是拒絕中時運動，那個時候在媒體上面的情況就很糟糕，就是以我們自己這邊的陣營來講，在媒體上面普遍的基本上是被封殺，但是志德他有一直在追這個新聞，那個時候我們所面臨的狀況大概跟鐘鼎邦的事情的時候，那個是一模一樣，就非常冷，根本沒有媒體關心也沒有媒體注意，但是志德他就一直在什麼，跟這樣的事情，而且他寫出來的東西是非常持平很深入地在去分析整件事情，除了報導以外還有進行相當深入的分析。

那個時候是我第一次注意到這個記者，記得他的名字，那後來我有一次問一個我非常信任的朋友，他之前在聯合報任職，他跟我說李志德是他在踏入報社到現在他看過在新聞媒體界裡面，他絕對的 100% 相信這個人的 integrity，他非常欣賞的一個記者。

那最後如果我要對志德剛剛，因為做一個評論人不能從頭到尾都在幫這個人跟這本書做吹捧(全場笑)，所以我如果最後要講一句話，就是說就是法輪功跟那個臺灣這邊的 NGO 團體的結合，其實最早不是鐘鼎邦，就是有一個訊息志德 miss 掉，就是說其實一開始在搞拒絕中時運動的時候，法輪功的人都進來，因為拒絕中時是 2012 年 2 月的時候，鐘鼎邦的事情大概是 6 月、7 月的時候開始，那 2012 也是我開始知道說，啊原來有一個報紙叫大紀元，然後有一個電視台叫新唐人，他們那個時候很勇敢，沒有人要理我們的時候，主動跟我們連絡，說你們這個運動很重要，牽涉到重要的價值，那他們一

定會全力支持。那我覺得是前面那個幾個月的那個開始，大家有彼此一些互動跟互信，其實對接下來在整個那個鐘鼎邦事件上面進一步的合作是有實際的幫助，我自己的分享就到這裡謝謝。

(掌聲)

我覺得您的觀察很敏銳也很重要，那當然最後的結論上面，就是因為我們，對於我自己來講，雖然我常常說我對我們的政府不抱期待，但是作為一個公民我們還是要無時不刻地對政府施壓，一個不抱期待的政府還是要它去做非常多的事情。

那臺灣事實上公民團體或是民間社會，其實事實上是有注意到台商在中國那邊經商的時候，可能他們自己所進行人權壓迫的事情，我記憶裡面，當然我自己對這塊並沒有很直接的參與或者是耕耘，所以我沒有辦法也不應該說太多，但是我印象裡面比較深的一個例子是，郭台銘先生的鴻海他在中國那邊可能因為在管理跟工時上的問題，導致他旗下的員工出現了自殺的事件，事實上那個時候臺灣這邊的公民團體是很快地就集結起來，那對郭台銘先生提出了控訴，那同時也希望說他一定要去改善那邊的人權狀況，因為我覺得這是一個非常簡單的道理，我們希望別人...就是別人怎麼對待我們，從人權的標準上面，那我們就應該用一樣的標準去檢視說我們自己的企業主在那邊可能所犯的錯誤。

那我知道臺灣的公民團體有一些是有在注意這樣子事情，但是我可能我自己知道的部分很有限，所以我沒有辦法提供更多的資訊。

(跳下一黃老師片段)

最後只有一句話，就是今天我雖然講人權，但是好像刻意某個程度上是去政治化的在談，但是其實大家如果真的再仔細地想一想是，在這裡所講的人權可能也包括了臺灣每個公民或者是每個住民要自決一個權利，自己決定自己未來的一個權利，在我的概念這也是在人權的系統當中，甚至可以說是這是很多人權的根本，那志德這本書他，我覺得值得綠營的支持者，甚至是民進黨的一些政治人物，他仔細地去看的是他提出了一個非常直接的質問，那個質問就是說：如果連民進黨他為了要取得執政，都必須要去迎合中國共產黨，自我繳械的話，那放棄了在最後的 endgame，在終點解決一個非常重要的武器的話，那可能在不僅僅是價值上的放棄，可能也是在戰略上面的錯誤。

我覺得對於臺灣未來的發展, 因為我必須要承認是, 臺灣現在處的狀況真的很困難, 正是因為很困難, 所以我們才需要有智慧, 就是非常有智慧的去處理現在的狀況, 那看完了志德這本書以後, 我覺得他做了一個就是說, 用英文來講他是 make a convincing case 去說為什麼馬政權在最近這幾年當中, 他在整個政策面上面可以說是進退失據, 那看完了這本書可以很清楚地看得出來說, 為什麼搞到今天, 現在在他所主導下面的兩岸關係, 從臺灣內部來講, 絕大多數的人是感覺到強烈的不滿。

(掌聲)